

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 9 项及 G7F-3-1#办公楼等 10 项）变
配电工程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230FZZFA02400009）

项目所在地区：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 9 项及 G7F-3-1#办公楼等 10 项）变配电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招标人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173633.84 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 9 项及 G7F-3-1#办公楼等 10 项）变配电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 9 项及 G7F-3-1#办公楼等 10 项）变配电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新]及以上 资质，近 / 年 /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请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 CA 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

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五、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1日16时00分

递交方式：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资格预审开始时间及地点

资格预审开始时间：

资格预审地点：

评审办法：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 7 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 可以 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9项及G7F-3-1#办公楼等10项）已由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以 京技管（核）（2020）27号 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 北京通明湖信息城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为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东区G7F-2地块、G7F-3地块 ，建设资金来自 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 ，出资比例为 100% 。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 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9项及G7F-3-1#办公楼等10项）变配电工程 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 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中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经开区信创园一期项目（G7F-2-1#办公楼等9项及G7F-3-1#办公楼等10项）变配电工程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173633.84平方米 合同估算价 2000（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路东区G7F-2地块、G7F-3地块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130 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包括 3 座配电室、配电室之间线缆、分界箱至主配电室线缆、配电室通信自动化系统施工等全部图纸内容。

2.6 其他 电压：10KV；容量：16000KVA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近 / 年 /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机电工程 专业 注册建造师一级 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 其他要求 /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 限制性 （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 （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 7 家（含），本专业分包工程招标 可以 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 3.1 款规定的，请于 2024 年 02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 CA 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的具体时间以电子化平台通知时间为准。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 CA 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3 月 11 日 16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 114 号

联 系 人：王卫星

电 话：010-8578650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建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7 号国侨宾馆 539 室

联系人：张春月 王姗姗

电话：88358116-8003

电子邮件：bjzjyzbb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